

民族研究论文集

(第二集)

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编

《民族研究论文集》

(第二辑)

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编
一九八三年 北京

前　　言

《民族研究论文集》是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不定期出版的学术刊物。

一九八二年、我所在院党委的领导下，全所同志同心同德，积极努力，在短短的一年时间里，在民族科学的研究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撰写了若干专著（包括译著）和论文，论文包括民族问题理论和民族政策、民族史、民族学、民族文物等方面的内容。为了检阅和反映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开展学术交流，提高科研水平，我们从这些论文中选出一部分编辑成《民族研究论文集》（第二辑）。

我们限于水平，在编辑这个论文集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民族研究论文集》编辑小组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A106767)

《民族研究论文集》

(第二辑)

目 录

前 言

- 创立民族学系，培养民族工作人才.....林耀华 (1)
记加拿大“第一民族”——印第安人.....陈永龄 (8)
人类学和民族方面的中美学术文化交流.....林耀华 (25)
日本民族学的现状
——1982年12月1日在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座谈会上的报告
.....日本国立民族学博物馆教授 竹村卓二 (34)
关于国家联邦制和自治制问题
——为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而作.....刘 钞 (41)
正确认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全面贯彻党的宗教政策
.....刘 钞 何 润 王国栋 (64)
民族、部落、部族、民族
——论民族共同体发展的历史类型.....金天明 (77)
关于早期婚姻家庭形态研究的几个问题.....黄淑娉 (94)
论黎族血缘婚和血缘家庭的遗迹.....陈凤贤 (111)
浅说人类的迁徙和分布.....伊力奇 (123)
论早期父系家庭公社结构.....庄孔韶 (127)

试论高山族原始社会形态的若干特点	张崇根	(141)
维吾尔族族源考	程溯洛	(160)
维吾尔族的起源和居地续考		
——从公元四世纪至七世纪初的高车、		
敕勒和铁勒	穆广文	(176)
试论东部高车和早期回纥的社会性质		
——从公元四世纪末至七世纪中期		
穆广文	(199)	
辛亥革命在新疆		
——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	白振声	马启成 (231)
甘肃辛亥革命概略	马启成	(251)
评介《尼山萨蛮传》	赵 展	(273)
有功于忽必烈的阿合马	马寿千	(286)
明代抗倭援朝战争和中朝友谊	严圣钦	(298)
达赖五世朝清考	王辅仁	(309)
一七一七年准噶尔侵扰西藏及清政府平		
定西藏的斗争	罗丽达	(324)
郑成功收复台湾及其对高山族的政策	施联朱	(343)
《史记》南夷、西夷考辨	祁庆富	(355)
也谈元朝在澎湖设巡检司的年代问题	张崇根	(377)
我国解放前保留原始公社制残余的少数民族及		
其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	林耀华 黄淑娉 庄孔韶	(403)
在凉山彝族奴隶制废墟上建设社会主义		
的几个问题	吴 恒 祁庆富	(429)
越巫鸡卜源流考	莫俊卿	(456)
瑶医简述	胡起望	(470)
新发现的革命文献《蒙古农民》	白静汎 赵雅琴	(487)
简论《热碧亚——赛丁》	张国杰	(491)
浅谈陈第与《东番记》	贾 宁	(504)

- 京族的乡约与林木保护.....陈凤贤 (519)
朝鲜族宗教问题研究.....黄有福 金炳镐 (523)
我国的克木人概略.....李道勇 (539)
解放前京族的社会经济和民族关系.....项美珍 (545)
丰富多彩的少数民族传统体育.....徐寿彭 严英俊 (552)
茶山瑶服饰探略.....刘玉莲 (557)
现代布依族文化面貌浅识.....田晓岫 (564)
孙中山民族主义思想初探.....娜西卡 (581)
民族共同体的分类
.....苗欣荣 王濂溪译 金天明校 (592)

创立民族学系 培养民族学工作人才

林耀华

新中国的建立已逾三十一年，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才于1980年10月间在贵阳举行，组成了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确实使我们不胜感慨系之。这次学术讨论会，出席人数很多，提交论文和资料也很丰富，使我们看到了我国民族学研究的希望和大好前景。坚冰已经打破，航道已经指明，今后该怎样做呢？

我在会议上，作了关于“新中国的民族学研究与展望”的发言，主要讲了两个问题：其一，建国以来我国的民族学研究，虽然经历了迂回曲折的道路，但毕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总结一下民族学的成就能够雄辩地说明我们的民族学研究是为党的民族工作服务的，是科学的，马列主义的民族学。其二，当前，为我国四个现代化的早日实现，为祖国各民族的团结进步以及各民族经济文化的繁荣发展，并为加强对世界各族人民的了解，发展与各国人民的友好往来，为全人类的发展进步，我们必须大力开展马列主义民族学。我国的民族学工作者要承担目前亟待进行的许多迫切任务，而这些任务能否很好完成，又依赖我们有没有足够的民族学接班人，换句话说，不大力扩展民族学研究的队伍，就无法完成目前民族学所承担的迫切任务。

因此，培养民族学接班人或扩大民族研究的队伍，是我们开展民族学研究的最重要课题之一。我在这里谈谈有关这个问题的

想法。

从出席这次会议的各民族二百二十八名代表来看，他们代表着三种不同来源的民族学工作者。第一类是人数比较少而年龄比较大的民族学研究家。这些人在旧社会就从事民族学的研究，大抵都是年逾古稀的老学者。他们转到新社会，积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同时参加实地民族调查研究工作，从学习和实践中，改造自己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他们很多人为建立新中国马列主义民族学，为民族学的教学和科研工作，贡献出了自己后半生的全部力量。第二类人数比较多一些，而年龄都在壮年以上。他们有的是在全国解放前就在解放区从事民族工作的，有的是在解放后参加民族工作的。在民族工作的实践中，他们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作民族社会的调查研究。为了党的民族工作的发展，为了制订和执行党的民族政策，他们做了许多调查研究，虽没有用民族学这个名称，而实际上做的是民族学的科学的研究。这类从实践工作中和调查研究中涌现出来的民族学家，在建立新中国的马列主义民族学的过程中，也立下了不少功劳。第三类是会议中人数最多的中年代表，也包括少数青年人。他们绝大多数是解放后从大专院校民族学专业、历史学专业或其他社会科学专业毕业出来的。他们是当前民族科研或教学工作的主力军，多半是工作踏踏实实，兢兢业业，学术研究上很有建树。今后民族学调查研究工作的开展主要是要依靠他们。我们应该创造条件，让他们发挥更大的作用。这种三分类的看法，是大体上说的，主要的是说明我们民族学队伍不够大，后继的接班人还有问题。

我很同意不少代表在会上的建议，今后要在大专院校建立民族学系，大力培养更多的民族学接班人。教育部指示要创建必要的缺门专业，恢复原有的专业如民族学、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等。要想使我国的民族学研究不断前进，并想弥补“文革”十

年摧残人才所造成的损失，培养大批科学的研究人才是必不可少的。十年育树、百年育人，这是我们民族学工作者应该想到的一件大事。目前一些大学和民族院校，只招收数量很少的民族学研究生，这不啻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远不能适应目前开展民族学工作的需要。

建立民族学系，要有一整套的计划，从培养目标、教学配备到课程设置等都应加以考虑，以便使招来的青年学生，在大学数年的期间，德智体得到全面的发展，毕业后就能从事民族学研究、教学、民族工作和其他适合的职务。根据以往经验，结合当前需要，这里不妨就怎样在大专院校建立民族学系谈谈个人的初步设想。

首先，作为大学的民族学系，它的培养目标是什么？一句话，我们培养的是马列主义民族学的人才，是又红又专的民族学工作者，这样的人才就是要能为祖国“四化”服务，能为民族工作服务。民族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是在西方资本主义上升时代建立起来的，迄今不过一百多年的历史，本世纪二十年代传入中国也只有五、六十年的历史。由于资产阶级利用民族学为本阶级利益服务；它的学者们标新立异，各立学派，把民族学作为研究所谓“野蛮”、“落后”、“史前”民族的一门科学。他们的目的很清楚，就是为资本帝国主义的殖民主义政策服务。苏联学者认为，民族学只是研究各民族的文化生活的科学，一直把它看作历史科学的一部分，很少联系到现实的意义。新中国建立之后，我们的民族学研究，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结合革命实践发展起来的，它是既具有理论意义，又具有现实意义的一门科学。换言之，新中国的民族学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依据无产阶级世界观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研究中国和世界各个发展阶段的民族共同体的一门学科。民族学在我国是社会科学的一部分，它的具体研究方法主要通过社会实地调查，结合有关学科

材料和历史文献等，对各民族的起源、发展、社会经济、政治制度、文化生活、意识形态等各个部门进行全面的研究，以便探索和揭示民族这个共同体的发展规律（包括民族迁徙、同化、分裂和融合等）。这样做的目的，在国内是加强各族人民之间的互相联系，促进民族团结，祖国统一；在国外增进对世界各国人民的了解，加强友好往来，共同合作并根据“三个世界”的理论，为建立国际统一战线，为反帝、反殖、反霸服务，以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的进步。我国民族学的性质，它的对象、任务和方法已经明确，这样就要求我们大学培养出来的民族学毕业生具有全面的训练和修养，以胜任科研机构的研究人员、中等以上院校的教师、民族地区的行政干部的工作，甚至也可以输送国际文化交流的外事人才。

为了这一培养目标的实现，不得不有教师队伍的配备和必要课程的开设。民族学不仅要有相当数量的专业教师，而且还要有专业基础课的教师，并配合其他系科有关的专业教师。从课程设置方面来看，可分为四类的课目，有必修的和选修的。四类课目则为：一般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和选修课。一般基础课凡设有文科的大专院校，都具备齐全。这类基础课包括语文、政治、历史三部分。语文课首先是汉语，要具有读懂古汉语的能力，至少要有一门外语知识，特别是学员中将来从事世界民族的研究者，另外，从事国内民族研究，另选少数民族语一门。政治课包括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中共党史以及民族问题理论和民族政策等五门课程。历史课则为中国通史和世界通史，这两门通史应有别于历史系的通史课，也就是说每门通史限于一学年修毕。

专业基础课包括民族学基础和有关学科的基础。象民族学这样范围广泛而深入的科学，不能不同许多学科发生极为密切的关系。民族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是以民族共同体（包括氏族、

部落、部落联盟以及阶级社会所产生的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其他学科没有象民族学那样专以民族为对象)。既然民族学是把民族作为整体来研究的,那么民族学基础或民族学概论这样的入门课,就应该概括地叙述一下民族共同体的发生、发展和变化的规律,还应该说明民族学包括那些内容,应当怎样全面地研究民族共同体,又如何与其他学科发生关系和区别等等。民族学同社会科学的许多学科,也同自然科学的一些学科有着密切的关系,如地理学、人类学(体质)、考古学、语言学、历史学、经济学、社会学等。这些学科同民族学发生交叉关系,作为民族学工作者还必须具备各有关学科的基础知识,否则不能做好全面的研究工作。

西方所谓人类学包括体质和社会(文化)两方面,而社会人类学等于民族学;因此,人类学和民族学在名词上是互通的,而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协会也就是以两学科名称并举的一个国际学术团体。民族共同体的产生,远在原始时代就有了,从而我们不得不追溯人类的起源和发展,也就是人类本身的发展阶段和人类社会形态的发展有什么关系的问题。与此同时,人类发展到今人(新智人)阶段,又划分为世界各地不同种族,而种族和民族二者又有区别又有关系,甚至有时种族问题和民族问题二者是相同的一个问题,如美国的黑人问题就是这样。作为一个民族学者,如果不懂数人类学知识,不仅在科学分类上弄不清楚,而且会把人和社会之间的错综复杂关系搞糊涂了。

考古学也是民族学工作者所要依靠的基础知识之一。考古学和民族学可以说是姊妹学科,前者研究已经死亡的人和社会仍保存在地层中的遗址、遗物;后者研究现存的活的人和社会状态(叫做“活化石”)。两种学科互相参照,都能得到他山之助。遗址和遗物没有活的民族共同体的活动对比,往往有许多遗物得不到解释,不知它们有什么作用;反之,民族共同体特别是没有文字记载的原始社会,如果没有考古确凿的按地层堆积的顺序发

展的层次，诸如旧石器、新石器、金石并用以至青铜器、铁器时代的排列顺序，我们就无从看到社会发展的线索。尤其是人类社会的远古时代已从地球上灭绝了，没有考古学的研究知识，原始时代的图景就得不到充实。

语言学和民族学是两个相关的学科。语言是民族的一个重要特征，也是构成民族差别的一个重要因素。不同的民族往往使用不同的语言，不同的语言则从许多方面反映不同民族的特点。因此，民族学工作者，在做民族识别的调查研究时，没有语言学的知识是不可想象的。语言材料能够反映历史上民族共同体的生活状况，可能看到民族的过去，可以追溯历史上不同民族之间的联系。语言来源与民族来源互有关系，对亲属语言的比较研究有助于解决族源问题。语言学的知识还给予民族学工作者在民族调查的过程中一个很重要的记录方法。总而言之，语言的背后隐藏着大量的民族学资料，只要我们拉开语言符号的帷幕，就能从中得到在其它方面得不到的民族学资料。

另外，原始社会史这一课程本身，虽然是民族学的组成部分，但也可以说是一门边缘学问，因为原始社会史的取材，主要来源于人类学、考古学、语言学以及民族学，如果没有这些相关学科的相辅相成，我们认为就没有原始社会史这门学问。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和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就是结合以上所列举的诸学科的知识才写出来的杰作，从而奠定了民族学这门科学的基础。

因此，我们认为：人类学、考古学、语言学和原始社会史应该作为民族学的专业基础课程。在综合大学创立民族学系，条件比较成熟，因为那儿有文理学院许多系科，可以提供民族学有关学科课程的方便之处。广州中山大学已于1981年将历史系的考古专业分出来，扩大成立人类学系（分设考古和民族学两个专业）。这是很可喜的消息。在北京的中央民族学院，中老年的民

族学研究者人数较多，也有条件创立民族学系（目前已决定1982年作筹备工作，1983年招收民族学本科学生），不过有关学科象考古学和人类学必须依赖外力的协助罢了。

第三类课程就是民族学专业课，如民族学调查研究方法、实习调查研究、民族学史、中国民族志、世界民族志等课程。调查研究方法一课很重要，国外人类学、民族学累积很多调查经验，写成调查问题手册，我们可以参考，但是我国的民族学自有特点，应该自编调查手册之类的课本，便于高年级同学在做实习调查研究时有所遵循、有所参照。无论中国民族志和世界民族志都可按地区设置课程，如中国西南地区民族志、亚洲民族志、东亚民族志等等，甚至对一个民族史志的详细研究，也可以单独设课。

第四类选修课，学生读到三、四年级时，按自己学习研究的方向，可以挑选系内外有关专业的课程，诸如地理学、民俗学、宗教学、民间文学、家庭婚姻发展史、人口问题、社会学等课。选修课的开设主要看专业教师和有关专业教师在哪些方面有专门研究。这可以帮助同学确定将来的专门研究的方向，使他们既有广泛全面的专业基础知识，又有比较深入的向专门问题探讨的入门知识。

我国有众多的民族，有发展民族学的优越条件。为了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特别为了民族地区“四化”的需要，我们必须建立民族学系，培养民族学专业人才，壮大民族学研究和工作队伍。我认为，这样做才能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列主义民族学，才能完成党和国家给予民族学工作者的重大任务。

记加拿大“第一民族” ——印第安人

陈永龄

1980年，我趁赴加拿大讲学之便，于暑假期间曾到萨斯喀彻温省北部印第安人地区作过三次旅行，走访了几个印第安人保留地（Reserve）。八月下旬，在北贝特弗德附近的一个保留地的印第安人家庭中住了一周，睡在他们传统的帐篷“提皮”（Tipi）内，和他们共同生活在一起。八月中旬，应邀参加了在阿尔伯塔省首府加里格里城召开的“全国印第安人兄弟会”第十一届年会，会见了不少印第安人领袖、群众代表和研究印第安问题的学者。在同他们坐谈讨论，一起生活以及访问调查的过程中，对加拿大印第安这个既古老又年轻的民族有了初步了解。在同他们深切谈话中，我似乎能摸到一些印第安民族的脉络。在二十世纪高度现代化的加拿大社会中，仍然蕴蓄着对极其古老的印第安传统历史文化的怀恋和伤逝，也蔓延着对捉摸不定的未来无限迷茫和惆怅的情绪。

有一种深深的感觉：几多矛盾几多愁。在形似平静安详的环境中，却隐藏着激动澎湃的暗流。明天将往何处？我带着一个极大的问号离开了生活七个月的加拿大。恕我笔拙，不能生动地把这个复杂的故事描绘出来，只能把一些肤浅的表象报导给读者吧！

(一) 复杂的名称，复杂的历史

在加拿大印第安人中有很多部落，如伊洛魁、克瑞、索头、欧几布哇、布来克富特、阿心布哇以及丹尼、乞皮延、特林吉特，等等。他们共有十种不同语言集团，操着五十八种不同方言。都是以本部落的名称为自己的族称，而并没有以印第安人为其族称的部落。“印第安人”是白人对印第安各部落的总称，这是因为欧洲人最初登上美洲大陆，误以为这就是印度(India)而把最先见到的美洲土人就叫做“印第安人”(Indians)。这个称呼象征着欧洲人对东方的探索。而加拿大的成文史也就是从十六世纪三十年代的第一个法国船长雅克·卡蒂埃的旅行记开始的。最初对于印第安人的描写也正是在卡蒂埃的旅行日记中出现的。他简述了印第安人和欧洲白人最初接触时的彼此关系，交叉着疑惧和兴趣，以及物物交换和武器的作用，等等。这最早的记载说明：早在欧洲白人抵达美洲大陆以前，这里就居住着土著人民—印第安人。但是有些白人作家出于政治偏见，歪曲历史，把欧洲白人说成是最早来到美洲大陆的人类。这就激怒了印第安人，于是他们提出了“第一民族”(The First Nations)这一称号，说明印第安人是美洲大陆的“第一民族”，是这块广大领土最早的主人。

他们并没有虚夸。一般加拿大著作认为，从考古发掘来看，人类进入美洲新大陆不过三万年左右（一位加拿大考古学家曾告诉我说，有些新材料证明最远可追溯到七万年左右）。直到人类发明远洋轮船以前，东西两半球仅有的联系，只有跨过西伯利亚和阿拉斯加之间的白令海峡。冬季冻冰时，居住在亚洲北部的人类（属蒙古利亚种，即黄种人）可以逐渐迁移到美洲北部去。据现有材料，他们的迁往北美约在公元前八千至一万年左右。石器

的制造几乎同时在北美和北亚产生，形式相似（如双刃刀等），更晚近一些的刀、斧、匙、鱼叉、梳子等用具以及用红色颜料涂身的葬仪和葬狗等习俗，北美和西伯利亚都有相似之处。还有材料说明，公元前一世纪时，加拿大东乌德兰地方绳纹陶的制造法是从西伯利亚传入的。还有许多习俗，他们之间也有共同之处：如猎人对其所猎杀之兽的“灵魂”要交谈，对其遗骨要作特殊处理；女子成年期要举行沐浴禁食并同本族群共舞；萨满巫师的治病程序；等等。（参见John Price: *Indians of Canada—Cultural Dynamics* 1979）

从体质上看，北美大陆的土著显然来源于蒙古利亚种，而且也已有足够的时间形成为美洲印第安亚种。而白种人在体质上属于高加索种，是与蒙古利亚种分属不同的种族。

所以，蒙古利亚种（包括印第安人）最早来到北美大陆，在极度恶劣的自然环境下，首先开发了加拿大这块广袤的土地，印第安人自称为“第一民族”是当之无愧的。

现在加拿大印第安人共有八十多万，分布在加拿大各省，其中65%居住在边远或农村地区。印第安保留地多集中在中部和北部。

由于历史和人为的原因，印第安人被分化为几种不同地位的集团：

(1)有条约地位的印第安人(*Treaty or Status Indians*)——他们被视为符合于1867年英政府的“不列颠北美法案”和1951年加拿大政府的“印第安人法案”所规定的条件，即他们的祖先曾同英殖民政府订过条约，献出过土地，从而享有回报的权利（如保留地、免税、少量福利补贴等）。据1979年统计，他们共约三十多万人，分散在573个“集群”(Band)中。集群是统治集团所规定的一种组织，专指具有土地和经济的共同利益，以及历史联系的一群印第安人，同住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保留地

内。集群也可根据需要随时改划。这类印第安人中的70%主要居住在保留地之中，其余的30%左右多住在城镇。

(2) 无条约地位的印第安人 (Non-treaty or non-status Indians) ——尽管这部分人在社会文化和种族属性上都同有条约地位的印第安人一样，但由于他们的祖先未曾与白人政府签订过条约，从法律意义上来说，他们不享有第一类印第安人的权利，不具有印第安人的“地位”。有时一个有条约地位的印第安人也会丧失其条约的地位，如一个印第安妇女嫁给一个非印第安男子，按印第安人的习惯，她必须迁出保留地，从而失去其印第安人的法律地位。又如在1960年以前，一个印第安人要想参加联邦选举，他首先必须声明放弃印第安人的条约地位。有的印第安人由于工作关系离开保留地，在外三年，必须定期回到保留地住居一段时期，否则即丧失其条约地位。这些不合理的限制都是第一类印第安人转化为第二类印第安人的不同原因。这类人约有五十多万，分散居住在保留地以外。

(3) “梅狄”人 (Metis) ——是印第安人与白人的混血儿。“梅狄”是法语，原指法国人同印第安人的混血儿，而现在已扩大到所有印第安人和白人混血的人。有一位研究梅狄人历史的朋友告诉我：白求恩就是苏格兰人和印第安人混血儿的后代。梅狄人也同第二类印第安人一样，并不具有条约地位。但在历史上他们确实曾被视为法律上的实体。在十九世纪后期，他们也曾享受过一定的土地和经济权益，正如有条约地位的印第安人一样。但到了1940年，印第安事务部拒绝承认梅狄人是一个合法实体。近几年经过斗争，梅狄人又以民族实体的面貌出现，并得到加拿大联邦政府非正式的承认。他们也有了自己的政治组织。梅狄人明确地不属于印第安人范畴，但如果他们随印第安父或母一方居住在印第安保留地之内，他们就算作印第安人。梅狄人共约五十多万人。